

证券代码：874630

证券简称：凯得智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电子通讯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股东仅选择现场或电子通讯会议方式的一种方式参会。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7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30	凯得智能	2026年4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	√

	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起草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及独立性情况、2025 年度出席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等履职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作出《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就 2025 年的工作情况编制了《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6）。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保护公司的商业秘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内部流程要求，申请在本次年度报告中豁免披露客户名称。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需要，公司拟定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

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及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吴伟雯、曹瀚、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信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

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相关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如相关金融机构要求公司主要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司股东吴伟雯及其配偶、股东曹瀚及其配偶将为公司相应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吴伟雯、曹瀚、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信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对 2026 年度将要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吴伟雯、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信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相关金融机构发售的保本理财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维护公司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对《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进行修订，同时修订相关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2）；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7），回避表决股东为（吴伟雯、曹瀚、珠海信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议案序号为（9），回避表决股东为（吴伟雯、曹瀚、珠海信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议案序号为（10），回避表决股东为（吴伟雯、珠海信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17日8:3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泽涛

（二）电话：0760-23973757

（三）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41号三楼办公室

(四)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